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 纳 达　　公告编号：2026-24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等。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铜陵市铜官大道南段1288号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6年6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电话办理登记，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大道南段1288号；

邮 编：244001；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地点：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任瑞瑄女士

联系电话：0562－3867798，0562－3862867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36”，投票简称为“安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 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26-23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6月 9日以邮件及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2026年6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6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崇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告详细情况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告详细情况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016　　证券简称：新宏泰　　公告编号：2026-013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惠山区堰新路1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9日

至2026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16	新宏泰	2026/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地点：无锡市惠山区堰新路18号新宏泰证券部，异地股东可将登记内容于2026年6月26日前传真或邮寄至公司证券部，逾期视为放弃在该次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传真：0510–83741314，邮编：214174

联系人：陆佼，电话：0510–83572670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4)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代理投票委托书应当在本次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前送达或邮寄至公司证券部。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委托书一并送达公司证券部。

(6)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或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按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佼

电话：0510–83572670传真：0510–83741314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堰新路18号

邮编：214174

特此公告。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16　　证券简称：新宏泰　　公告编号：2026-012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丁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3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15至2026年6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合街1009号启明科技园A518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志刚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2）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2人，代表股份200，380，3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46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98，854，3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673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1人，代表股份1，525，9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3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1人，代表股份1，525，9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3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1人，代表股份1，525，9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35%。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陈秀丽、赵婉竹律师为本次股东会作现场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一、《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推荐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张志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3，83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20%；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09，4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129%。

（2）选举阁华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3，7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9%；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09，3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052%。

（3）选举邓为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4，4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23%；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10，0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517%。

（4）选举马闯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3，4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8%；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09，0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863%。

（5）选举钟云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3，0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6%；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08，6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606%。

全部子议案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二、《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推荐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刘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4，5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23%；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10，1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573%。

（2）选举王旭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22%；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09，9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435%。

（3）选举王岩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200，163，80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9%；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1，309，4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8109%。

全部子议案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4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16:00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9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成员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做出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选举公司董事张志刚先生担任董事长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阁华东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为法定代表人。

阁华东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王扬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王扬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张禹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张禹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6、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吕洋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吕洋女士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7、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8、《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9、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由于阁华东董事担任公司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10、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及授权事项清单的议案》。

1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内控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1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于2026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7）。

13、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

由于阁华东董事担任公司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此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5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续聘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续聘了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志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二、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委员的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与科技创新委员会	张志刚	阁华东、马 闯、钟云鹏、王 岩
审计委员会	王 旭	邓为工、刘 柏
提名委员会	王 岩	赵 起、王 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 柏	王 旭、王 岩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召集人王旭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续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总经理：阁华东先生

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张禹先生

副总经理：王扬先生

董事会秘书：吕洋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为法定代表人。

四、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吕洋女士

联系电话：0431–80531968

电子邮箱：lvyang1@faw.com.cn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合街1009号启明科技园A座5楼

五、备查资料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一、董事长简历

张志刚，男，48岁，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吉林大学管理学院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2017年12月更名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研发总院研发体系建设处处长、一汽慕尼黑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移动出行事业部（一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3年9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移动出行事业部（一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2月更名为一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2023年9月至2025年5月任一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5年8月起任中国一汽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兼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红旗海外营销中心）董事长、党委书记，2024年6月17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为董事，2024年6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选举为董事长至今。

截至目前，张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总经理简历

阁华东，男，48岁，中共党员，工程师。毕业于武汉大学计算机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管理及数字化部（改革办、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基础设施管理处处长、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基础设施管理处（信息安全管理处）处长、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基础设施管理部（信息安全管理部）总监等职务，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营销运营部总监兼基础设施运营部总监，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副总经理考察人选，2023年2月至2023年9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副总经理考察人选、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副总经理考察人选，2023年9月至2024年5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副总经理、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副总经理。2023年2月24日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为董事，2024年6月1日起兼任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至今。

截至目前，阁华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本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简历

张禹，男，汉族，55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财政学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控制部副部长、青岛整车事业部（青汽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3年11月至2023年12月任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合规官，2023年12月至2026年1月任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2024年1月机构变更为一汽奔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6年3月9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聘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至今。

截至目前，张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本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副总经理简历

王扬，男，44岁，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信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研究生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历任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电子业务推广员、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软件事业体程序员、管理软件业务实施工程师，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管理部信息系统应用规划室应用规划员、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2017年12月更名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管理及IT部（2018年5月更名为体系管理及数字化部（改革办、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信息运营管理处信息运营主管、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信息运营管理处信息运营主管（2019年2月机构变更），2019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制造与管理信息运营部信息运营主任，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制造与管理信息运营部项目负责人，2021年1月至2022年1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制造运营部项目负责人，2022年1月至2022年5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制造运营部代理总监，2022年5月至2023年2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研发运营部代理总监，2023年2月至2023年9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研发运营部代理总监、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研发运营部代理总监，2023年9月至2024年5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研发运营部总监、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体系数字化部（信息化数字化办公室）大研发运营部总监，2024年6月1日起任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至今。

截至目前，王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本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吕洋，女，34岁，中共党员。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吉林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长期任职中国第一汽车集团体系，深耕财务核算、业务财务管理、资本运作、股权管理等领域。历任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财务会计、研发项目核算专员，集团公司财务部外派会计、财务主管等岗位；2022年6月至2025年11月任一汽集团财务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资本管理部资本管理主任，2025年11月任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控制部（董事会办公室）部长，2026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控制部（董事会办公室）部长，2026年5月12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聘为董事会秘书至今。

截至目前，吕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本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6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对《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总经理阁华东对《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按照其所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和激励方案执行，其董事职务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等薪酬。

2.专职外部董事：专职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但经股东会另行批准的除外。

3.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按年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60%，且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相挂钩。

四、其他说明

（一）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二）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四）独立董事津贴按约定的时间周期发放，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时间、方式，根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确定及执行。其中，围绕国资委规范要求及促进市场攻坚，对绩效薪酬中的10%分3年实施递延支付。

（五）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六）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7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合街1009号启明科技园A座51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2026年6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4、本次会议过程中，将向股东会说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以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上午8:00–12:00，下午13:00–16:00（信函方式以2026年6月25日下午16: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控制部（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出席人身份证。

（3）受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及会议费用：

（1）公司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合街1009号启明科技园A座

联系人：洪小矢

联系电话：0431–80531968

电子邮箱：hongxiaoshi@faw.com.cn

邮政编码：130000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经董事签字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32”，投票简称为“启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 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